吉艾科技(北京)股份公司 关于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

近日, 吉艾科技(北京)股份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接到控股股东、 实际控制人黄文帜先生通知,黄文帜先生通过大宗交易系统减持了公司股份, 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

1、2016 年 9 月 20 日, 黄文帜先生通过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21,727,500 股,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5%,全部转让给控股股东、一致行动 人高怀雪女士。

变动前黄文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高怀雪女士、徐博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214, 332, 300 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49.32%, 黄文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0,790,5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 13.99%,高怀雪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24,911,600 股, 占公司总股本 28.75%, 徐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8,630,200 股, 占公司总 股本 6.59%; 交易完成后, 黄文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高怀雪女士、徐博先生 共持有公司股份 214,332,3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49.32%。其中黄文帜先生持 有公司股份 39,063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 8.99%,高怀雪女士持有公司股份

146, 639, 100 股, 占公司总股份 33.75%, 徐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8, 630, 200 股, 占公司总股本 6.59%。

2、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:

股东名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	减持股数	减持比列
称			(元/股)	(股)	
黄文帜	大宗交易	2016年9月20日	15.01	21,727,500	5%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- 1、本次减持通过大宗交易系统进行交易,没有违反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。
- 2、本次减持符合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 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 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- 3、本次减持的股东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,本次减持后不存在控 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艾科技(北京)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20日